

公募基金排名战落幕

规模排名重新洗牌



金融市场风起云涌,跌宕起伏的2017年终于过去了,在刚刚过去的一年里,经过激烈的角逐,2017年的基金排名也最终尘埃落定。

从近几年的走势看,公募基金受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和养老险资的入局影响,整体规模呈现逐年攀升趋势。而在2017年,随着金融监管趋严和公募基金本身产品创新的发展,使得货币基金市场呈现爆发式增长。记者观察网络数据发现,2017年货币基金增长的规模远大于非货币基金。同时,押重或者及时调仓“漂亮50”的公募基金、部分沪深港通基金赚得盆满钵满,公募偏股主动型基金排名前3的涨幅均逾6成。

本报记者 罗天嘉

1 易方达、华夏、嘉实位列规模前三

根据权威数据显示,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国已发公募产品的基金管理公司达122家,管理基金数量4693只,管理规模总计11.63万亿,规模较年初增加2.46万亿。其中,货币基金的净值为6.8万亿,占比约59.6%。非货币基金规模方面,最新规模约48590.73亿元,较2016年底减少2092亿元,同比增长0.45%,增速呈现下降态势。

“与往年不同,在回归本源、优化结构的原则下,各大基金评价机构在统计基金管理规模时均剔除了货币基金。这一变化使得基金规模排序出现了剧烈波动,也让本次数据更加真实地反映出基金公司的实力。”业内人士表示。

记者梳理发现,排除货币基金后,各家公司规模排名重新洗牌。

易方达、华夏、嘉实、中银、博时、南方基金等6家公募非货规模超过2000亿元,位于非货规模的第一梯队,其中,易方达基金以2704亿元的管理资产继续保持规模榜第一,华夏基金以2474.61亿元位居次席,同比增幅为11.15%;嘉实基金则以2400.98亿元规模紧随其后;汇添富、广发、招商等8家公募非货规模超过1000亿元,位于规模排名第二梯队;昔日规模冠军天弘基金在排除货规模后,年末规模仅剩243.55亿元,从往日规模头名滑落至第48位,位居非货规模排名中上游位置。“如今,随着监管趋严,‘带水分’的规模排名已一去不复返,更能代表各家基金公司真实的主动管理能力,这或许也标志着公募基金新时代的开始。”以上业内人士称。

2 基金业绩冠军看好中国制造

虽然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预期收益,但依然是投资者很重要的投资参考指标。

去年底,单只基金年终排名大战中,多只基金你追我赶,可谓精彩纷呈。最终,易方达消费行业以64.97%的全年业绩成为普通股票型基金的年度收益冠军;国泰互联网+则以63.07%的年内收益率紧随其后;排名第三的嘉实沪港深精选2017年收益率为50.48%。

值得一提的是,在偏股基金今年业绩前十中,东证资管旗下的东方红系列产品占据多席,从而成为今年最大的赢家。数据显示,东方红睿华沪港深、东方红沪港深、东方红中国优势、东方红睿轩沪港深分别以67%、65.63%、57.94%、56.68%的年内收益率占据了混合型基金年内收益榜前四席。这其中,除东方红睿轩沪港深外,其他三只基金的基金经理均为林鹏,该基金经理也成为首位包揽偏股型基金前三强的基金经理。

对此,基金经理林鹏分享他的投资秘诀:“投资中国各行各业最优秀的公司,分享优秀公司长期成长的收益。”林鹏认为,投资就要投各行业中最优秀的公司,也就是细分行业中的龙头。“2018年将是中国制造的一年。在一些行业里,中国第一也就意味着世界第一,关注能催生出大市值的行业,比如食品饮料、汽车、医药等领域。”

“302号文”下发 严控违规代持行为 中小券商或受冲击

1月4日,央行、证监会、银监会、保监会共同下发《规范债券市场参与者债券交易业务的通知》(下称“302号文”),对债券回购和代持交易作出了明确限制。业内人士表示,这份文件旨在整顿债市代持、高杠杆等乱象,规范债市交易业务。而新规中还针对银行、券商等正逆回购余额作出了规定,或将部分中小券商的自营业务以及银行理财造成冲击。

本报记者 王士波



严禁内幕交易 债券代持遭严查

302号文指出,债券市场参与者不得通过任何债券交易形式进行利益输送、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规避内控或监管,或者为他人规避内控与监管提供便利。

有业内人士表示,此前在债券交易中存在一些“灰色空间”,而此次302号文从制度上对这些负面行为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比如不得出借自己的债券账户,不得借用他人债券账户进行债券交易,对于机构间代持债券的行为,机构未经报备不得进行线下交易,代持全部归入买断式回购,纳入监管范围,因为此前在债券代持业务中,很多都是靠交易员之间的私人关系,存在很多‘抽屉协议’,造成监管困难。”

有券商市场人员解释,所谓的“代持养券”,实质上是类似债券回购或质押融资的行为,业内也称为“飘券”,一方面可以通过将债券交给其他机构代持,获得更多的资金;另一方面,投资者通过代持出表,可以规避持有单只债券上限的规定。“前几年债券代持业务很火,但2016年年底国海证券发生‘萝卜章’事件,这起债券风险事件牵连甚广,给债券市场带来很大冲击,随着监管机构介入代持业务也受到重创,而此次302号文明确代持行为属于买断式回购,应纳入表内核算,也将大幅提高代持成本,过去靠高杠杆提升收益的策略也会受到压制。”

中小券商、银行理财压力大 保险机构影响较小

事实上早在去年,业内就流传着“302号文”初稿。相较初稿,“302号文”除公募和私募非法人产品的杠杆率标准未有调整,对其他主要金融机构的杠杆率均进行了调整。

“302号文”规定,存款类金融机构自营债券正回购或逆回购资金余额超过其上季度末净资产80%的;其他金融机构债券正回购或逆回购资金余额超过其上季度末总资产20%的,需向监管部门报告。另外,公募和理财超过上一日40%的,也需要向相关金融监管部门报告。

中信证券一名业务负责人表示,目前市场上大中型券商的资本金相对于回购规模都相对充

裕,此次对于杠杆率的规定应该不会造成明显冲击。“不过对于部分资本金较小、自营杠杆比例较高的中小型券商影响更大。”

该负责人进一步表示,就目前情况来看,基金公司较为健康,对银行自营、保险影响也较小,但银行理财产品处在限制边缘。“2015年债牛时,银行理财是加杠杆的主力之一。”

而相比于券商自营和部分中小银行,多位业内人士认为302号文对保险资管的影响比较中性。“一方面,大部分险资在投资债券的过程中,做波段交易和债券代持比较少,杠杆率也相对较低;另一方面,保险公司资产端久期相对较长,整体来看,保险机构需要面临的挑战也相对较小。”

